

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辞职暨选举新任董事长、调整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长辞职情况

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2 月 19 日收到公司董事长吴江明先生的辞职报告，吴江明先生因个人原因向公司董事会递交了辞职报告，辞去董事长、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吴江明先生继续担任公司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吴江明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吴江明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

吴江明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长期间恪尽职守，为公司规范运作和长远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吴江明先生在任职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选举新任董事长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1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调整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选举胡春海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项。

三、调整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鉴于吴江明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长、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

会委员职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正常有序开展工作，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1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调整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对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成员做如下调整：

（一）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

调整前：

名 称	委 员	召集人
提名委员会	申屠宝卿、吴江明、娄亦捷	娄亦捷

调整后：

名 称	委 员	召集人
提名委员会	申屠宝卿、胡春海、娄亦捷	娄亦捷

（二）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

调整前：

名 称	委 员	召集人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新灵、吴江明、娄亦捷	王新灵

调整后：

名 称	委 员	召集人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新灵、胡春海、娄亦捷	王新灵

（三）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

调整前：

名 称	委 员	召集人
战略委员会	吴江明、胡春海、林 超	吴江明

调整后：

名 称	委 员	召集人
战略委员会	胡春海、吴江明、林 超	胡春海

上述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二月二十日